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6 吨依普利酮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天台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八都区块现有厂区内实施新增 16 吨依普利酮技改项目。本项目利用八都厂区已建 804 车间依普利酮生产线，通过增加该产品的生产天数和生产批次，达到年增产 16 吨依普利酮。项目不新增主体生产装置，增加部分辅助设备用于高浓工艺废水预处理。本项目实施后将“以新带老”削减已建氟美松产品 5 吨/年产量，腾出总量用于本项目。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项目所在地北面的八都村（距厂区边界约 335m）、东北面的少保村（距厂区边界约 342m）、西北面的紫东社区（距厂区边界约 650m）、北面的坑边村（距厂区边界约 739m）、南面的兴业村（距厂区边界约 974m）等村居点。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施工期：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现有车间内实施，主要利用现有生产设备，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营运期：废水经分质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天台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废气经分质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区总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固废主要为高沸物、废溶剂、污泥等，通过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通过采取隔声、绿化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采取合理的防治措施使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施工期：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现有车间内实施，主要利用现有生产设备，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营运期：项目废水经分质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天台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车间工艺废气经车间外碱喷淋后，再送至已建的以 RTO 为主的末端处理系统处理；含氯有机废气采用碱喷淋+水喷淋+预冷+树脂吸附/脱附装置预处理，尾气再接入 RTO 系统处理；废水站及固废堆场废气收集后接入 RTO 系统处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减轻噪声影响；固废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置；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工作，做好跟踪监测工作；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系统，设置事故应急池。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本项目基本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和个人可就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对策或其它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aurisco.com/>）和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信息。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可以以信函、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或者环评审批部门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杰明 电话：0576-83177291 传真：0576-83939662

地址：天台县赤城街道八都工业园区 邮编：317200

2、环评单位：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工 电话：0576-89811025 传真：0576-89811031

邮箱：149406448@qq.com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万达广场 4 号楼 23 层 邮编：318000

3、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天台分局 电话：0576-83956682 地址：天台县赤城街道电大路 2 号

4、环评审批部门：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人：凌科 电话：0576-88819793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 108 号

征求意见的期限：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24 年 12 月 9 日

